## 医师资格考试申报材料排列顺序及注意事项

## 材料顺序:

- 1. 毕业证书(学位证书)原件
- 2. 身份证复印件及 2 张照片 (版式详见"注意事项 ③")
- 3. 报名成功通知单(考生报名成功后网上打印的那张)
- 4. 毕业证书复印件
- 5. 学位证书复印件或学校证明(应届毕业生及往届无学位证书者)
- 6.2021年1月以后出具的学信网"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"
- 7. 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
- 8. 执业助理医师执业证书
- 9. 《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》或《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考核证明》
- 10. 《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》;《应届毕业生试用证明》(时间截止到1月20日,笔试报名时出具截至日期到2021年8月20日的试用期满一年并考核合格证明)
- 11. 2021 年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专业加试申请表(仅限短线医学加试考生)
- 12. 所在医疗机构单位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
- 13. 报考乡村全科助理和短线加试的,需要提供所在单位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
- 14. 报考传统医学师承或确有专长类别医师资格考试的,须提交《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证书》或《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证书》;
- 15. 部队现役考生须提供军队相关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,同时出具团级以

上政治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;

## 毕业证书原件与学位证书原件放在申报材料的最上方。

以上所需递交的材料均一式一份

## 注意事项:

- ①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考生从规培单位报考的,请务必确认考生填 报的县市区与规培单位所在地必须一致
- ②照片要求:与网报照片一致,2寸照片,免冠,白底,露耳,辨识清晰。
- 3 2 张照片用少量双面胶贴在印有身份证的 A4 纸上

